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拟授予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银金租”）及下属企业集团限额人民币 260 亿元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已经本行董事会二〇二六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不需要经过股东会和有关部门批准
- 本行在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对北银金租及下属企业集团限额为人民币 260 亿元

一、关联交易概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总行经内部授权程序审议通过北银金租的集团限额方案，拟同意授予北银金租及下属企业集团限额人民币 260 亿元，额度有效期 1 年，经董事会审批通过后，自内部审批意见表生效之日起生效。

北银金租是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定义的关联方，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本行的关联交易。本行拟授予北银金租及下属企业集团限额人

民币 260 亿元，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资本净额的 1%，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北京银行关联交易管理规定》，构成重大关联交易，经本行内部授权审批程序审查后，应提交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审议，报董事会审批。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北银金租是本行控股子公司，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银行保险机构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情形，因此构成本行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北银金租成立于 2014 年 1 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091899057D，注册资本人民币 41.51 亿元，法定代表人毛文利，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南小街 26 号院 1 号楼天润财富中心 9 层、10 层。北银金租股东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86.75%)和力勤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3.25%），实际控制人是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金融租赁服务。

北银金租主营金融租赁业务，服务领域涵盖交通运输、电力、制造业、化工、能源、通信、石油化工、有色金属、批发零售、热力、建筑安装等，涉及地区遍布江苏、山东、山西、内蒙古、浙江、云南、海南、新疆、辽宁、湖南、河北、甘肃、天津、北京等。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行与北银金租的关联交易坚持遵循一般商业原则，定价公平合

理，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利率政策以及本行同类产品定价相关管理制度。

四、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行向北银金租授信，符合监管部门相关法规要求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相关规定，授信流程符合本行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行与北银金租的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审议通过和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不需要经过股东会和有关部门批准。

2026年4月27日，本行董事会二〇二六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联授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全票赞成。

六、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的关联交易事项进展情况

本行在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对北银金租及下属企业集团限额为人民币 260 亿元。

特此公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